



Tax

经济管理类课程教材

税收系列

税收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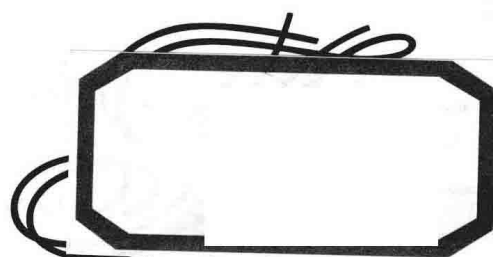
主 编 李林木
副主编 管永昊 周俊琪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十二五”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教材（编号2015-2-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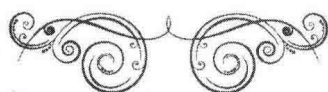


程教材

税收系列

税收管理

主 编 李林木
副主编 管永昊 周俊琪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税收管理/李林木主编.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6. 6
经济管理类课程教材. 税收系列
ISBN 978-7-300-23196-9

I. ①税… II. ①李… III. ①税收管理-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10. 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78836 号

“十二五”江苏省高等学校重点教材

经济管理类课程教材·税收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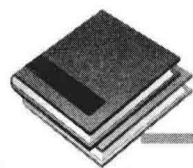
税收管理

主 编 李林木

副主编 管永昊 周俊琪

Shuishou Guanl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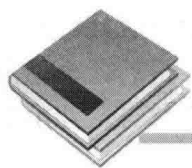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鑫霸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张	16.25	印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86 000	定 价	35.00 元



主编介绍

李林木，男，福建宁德人，厦门大学财政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财贸所）博士后，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南京财经大学财政与税务学院院长、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兼职导师。1995—2006年在福建省国家税务局工作，2006年调入南京财经大学，2014—2015年在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挂职任党组成员、副厅长。系教育部高等学校财政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管理科学部同行评议专家、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兼任中国财政学会理事、中国税务学会学术委员、江苏省国际税收研究会常务理事等。





前言

作为财税专业高年级本科生的主干课程，税收管理应当给学生提供什么样的内容？我们认为，它既要立足税收管理现实，也要体现税收管理趋势，为学生毕业后从事涉税工作提供有价值的知识和技能。因此，本教材着力体现以下四方面的特色。

一是现实性与前沿性的结合。本教材立足于我国近年来税收管理改革实践，吸收了税收征管法近年来历次修订讨论已达成的共识，以税收风险管理为导向，以信息管税为依托，反映税收管理的前沿态势。

二是本土化与国际化的结合。在每一章中，单列专栏介绍国外先进管理经验，使学生了解国际前沿。每章后的关键术语提供英文中的相关对等词，以便学生阅读国外相关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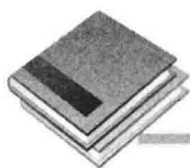
三是理论性与实用性的结合。根据税收管理重在实践的原则，本教材除了在第1章导论部分阐述相关理论外，在其他章节对相关理论尽可能予以简练概述。同时，为了使本教材不仅对今后在税务机关工作的学生有用，而且对在企事业单位工作的学生也有用，每一章在编写上都尽量考虑到税务机关和纳税人的需要。

四是内容的系统性与形式的活泼性的结合。税收管理涉及的内容繁杂，为了提高学习兴趣与学习效果，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穿插了大量的图表和专栏，以归纳、比较相关内容，展示其内在逻辑关系，尽可能避免连续数页的冗长文字性叙述。

本书由李林木教授担任主编，管永昊副教授和周俊琪研究员担任副主编。各章的初稿编写者分别为：第1章由田志刚副教授、韩瑜博士和任巧玲博士编写，第2章和第3章由管永昊副教授编写，第4章和第5章由苏建副教授等编写，第6章由张秀莲副教授编写，第7章由孙莉副教授编写，第8章和第9章由程瑶教授编写，第10章由吴国平副教授编写。本书副主编周俊琪（国家税务总局科研所特约研究员、厦门大学研究生导师、厦门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副局长）对初稿进行了逐章审阅、修改。扬州市地方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扬州税务进修学院王明世副教授也对书稿提出了重要的修改建议。本

书在编写和审定过程中还得到了厦门大学雷根强教授、童锦治教授，上海财经大学胡怡建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吕冰洋教授，浙江财经大学沈玉平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经济分社崔惠玲副社长、潘蔚琳编辑和周华娟编辑等的支持，谨致以诚挚的感谢。最后，全书由李林木教授、陆新葵副教授、管永昊副教授和吴国平副教授共同进行了逐章修订，并由李林木教授进行了统稿和审校。





目 录

第 1 章 税收管理导论 / 1

- 1.1 税收管理概论 /2
- 1.2 征纳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8
- 1.3 税收风险管理 /14
- 1.4 纳税服务 /17
- 1.5 税收信息化 /23
- 1.6 税收战略管理 /26

第 2 章 税务组织管理 / 31

- 2.1 税权划分 /32
- 2.2 税务机构设置 /34
- 2.3 税务人事管理 /39
- 2.4 税务监察 /46

第 3 章 税收基础管理 / 51

- 3.1 税务登记 /52
- 3.2 税务认定 /59
- 3.3 账簿凭证管理 /60
- 3.4 发票管理 /63
- 3.5 税收票证管理 /68
- 3.6 税务文书管理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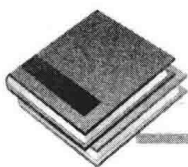
第 4 章	税款征收管理 / 77
	4.1 申报纳税 /77
	4.2 税额确认 /83
	4.3 税款追征 /85
	4.4 减免税管理 /94
第 5 章	税源监控 / 99
	5.1 税源监控概述 /100
	5.2 重点税源管理 /106
	5.3 反避税管理 /110
	5.4 税源监控的国际合作 /112
第 6 章	纳税评估 / 117
	6.1 纳税评估概述 /118
	6.2 纳税评估指标体系 /123
	6.3 纳税评估分析方法 /134
	6.4 纳税评估的流程 /141
	6.5 纳税评估案例分析 /147
第 7 章	税务检查 / 154
	7.1 税务检查概述 /154
	7.2 税务检查的权限 /157
	7.3 税务检查的管辖 /159
	7.4 税务检查程序 /161
	7.5 税务检查方法 /174
第 8 章	税收行政法制 / 182
	8.1 税务行政许可 /182
	8.2 税务行政处罚 /186
	8.3 税务行政复议 /191
	8.4 税务行政诉讼 /204
	8.5 税务行政赔偿 /208
第 9 章	税收法律责任 / 215
	9.1 税收法律责任概述 /215
	9.2 税收行政法律责任 /217
	9.3 税收刑事法律责任 /220



第10章 涉税服务管理 / 234

-
- 10.1 涉税服务概述 /234
 - 10.2 涉税服务人的资格、权利和义务、执业规则 /239
 - 10.3 涉税服务的业务范围与法律责任 /242
 - 10.4 涉税服务的工作程序与执业风险防范 /244

参考文献 / 249



第 1 章

税收管理导论

【本章要点】

本章主要讲述税收管理的概念、目标、职能、内容、原则、路径与方法；税收征纳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税收风险的概念、运行机制、制度规则、指标体系以及预警平台的构建；纳税服务的目标、原则、内容以及以信息化为依托的纳税服务平台；我国税收信息化的发展历程；税收战略管理与战略规划。

案例导读

据《经济参考报》2014年8月6日报道，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网络交易市场。2013年，我国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到3.02亿人，同比增长了24.7%；我国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10万亿元，同比增长26.8%。其中，网络零售市场交易额规模超过1.85万亿元，同比增长41.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达到7.8%。

据估算，电商C2C一年未缴税数百亿元，而目前，国家税务总局已开始密集调研，并专门成立课题组，研究对电子商务进行有效税收征管的政策方案。目前我国多家电商企业逐步在华北、华东、西南、华南等区域推行电子发票，建立与电子工商登记配套的电子商务税收征管体系。

在税务部门和电商企业的共同推动下，作为电商征税的抓手，电子发票的使用范围逐渐扩大。国家目前已开展电子发票及电子会计档案的综合试点，开具对公可报销的电子发票，并成功地以电子化方式报销入账。^①

本案例说明的是税收管理问题。何谓税收管理？税收管理有哪些内容？需要遵循哪些原则？应当采取哪些方法？税收管理中征纳双方各有什么样的权利、义务？这些问题将在

^① 资料来源：赵婧、侯云龙：《电商C2C一年未缴税数百亿 税总酝酿征管政策》，载《经济参考报》，2014-08-06。

本章一一作出解答。

1.1 税收管理概论

1.1.1 税收管理的定义

基于各国之间在立法、执法、司法上的政体差异，税收管理在不同的国家具有一定的差异性。如在国外，由于立法、执法和司法之间通常是严格分开的，税法制定（即立法）的权限大多属于议会，税收管理部门一般没有税收立法权，其任务就是组织征收、完成税收收入预算。在国内，税收管理也称税务管理，其概念则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税收管理就是指国家根据税收的特点及客观规律，对税收参与社会分配活动全过程进行决策、计划、组织、协调、监控和服务，以保证税收职能作用得以实现的一种管理活动。而狭义的税收管理仅指主管税收工作的职能部门，依据税收法律、法规和规章，代表政府对税收分配的全过程所进行的计划、组织、协调和监督工作，旨在保证财政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充分发挥税收对经济的调节作用。我国的税务（收）管理教材大都以狭义的税收管理为主，本教材亦然。

从狭义的税收管理概念来看，税收管理与税收征管之间是一致的，即狭义上的税收管理通常指的就是税收征管。而从广义的税收管理概念来看，税收征管是税收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两者的区别在于：第一，从主体来看，税收管理的主体是国家权力（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包括税务机关）和司法机关，而税收征管的主体仅指税务机关等具体征管部门；第二，从权限来看，税收管理的范围非常广泛，它包括税收分配活动的全部过程，涉及税收立法权、税收执法权和税收司法权。而税收征管实际上是履行税收执法权，是一种执行性管理，即它是在税法制定之后，税务机关组织、计划、协调、指挥税务人员，将税法具体实施的过程。具体包括纳税人识别号管理、凭证管理、涉税信息管理、纳税申报管理、税额确认管理、税款追征管理、税务检查管理和法律责任。

1.1.2 税收管理的目标

税收管理的目标，是指税收管理在一定时期内所要达到的理想状态或实现的期望值。税收管理的目的是为了规范税收征收和缴纳行为，促进纳税遵从，保障国家税收收入，保护纳税人的合法权益，推进税收治理现代化，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1. 确保政府财政收入目标的实现

税收最基本的职能是取得财政收入，满足政府执行职能的物质需要。税收管理的基本目的在于通过促使税务机关依法征税和纳税人依法纳税，从而确保政府的财政收入得以实



现。对于税务机关及其征税人员而言,税收管理可以增强其依法执行意识,确保其严格执法;对于纳税人而言,税收管理可以增强其纳税遵从意识,促使其依法纳税,避免各种税务方面的违法行为,税收管理通过对征纳双方共同发挥作用,可以在最大程度上保障政府财政收入的实现。

一 我国的税收管理实践中,确保税收收入目标的实现一直是各级税务部门的核心理念,突出表现在从税务总局到基层税务机关的税收收入计划上。税收收入计划是政府对未来税收收入趋势的一种预测。我国政府每年向各级税务机关下达具有强制性的税收收入计划,并以其税收收入计划的完成情况作为考核税务机关工作业绩的主要指标,这从一个侧面充分说明了确保财政收入是税收管理的一项基本目标。

2. 保障纳税人合法权益

纳税人不仅负有依法纳税的义务,各国税法也都同时赋予了纳税人相应的权利,对纳税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也是现代税法的基本原则之一。通过有效的税收管理,可以使纳税人的权益得到充分的尊重和保护,增加纳税人的纳税自豪感,减少乃至消除其税收不遵从的心理动机,从而提高全社会的整体纳税遵从度。

小贴士 1—1

何谓税收遵从和税收不遵从?

税收遵从 (tax compliance), 又称纳税 (人) 遵从 (taxpayer compliance), 指纳税人对税法 (包括税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的遵从程度, 它同我国通常所说的“依法诚信纳税”本质上是一致的。税收不遵从 (tax noncompliance), 从广义上说, 是指纳税人没有遵从税收法律制度的行为, 而不管这种行为在动机上是故意还是非故意, 也不管在结果上是对纳税人有利还是有弊。通常所说的税收不遵从从仅就其狭义而言, 即指纳税人的税收违法行为尤其是逃税行为。

在自行申报纳税制度下, 税收遵从涉及四个基本要素: (1) 依法注册登记 (也称注册遵从); (2) 及时填写申报表 (也称申报遵从); (3) 准确报告涉税信息和计算应纳税额 (也称报税遵从); (4) 按时缴纳税款 (也称缴税遵从)。

资料来源: 李林木:《税收遵从的理论分析与政策选择》, 北京, 中国税务出版社, 2005。

3. 发挥税收调节经济社会的功能

通过税收管理发挥税收调节经济社会功能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一方面, 通过进行有效的税收管理, 可以促使税务机关依法征税和纳税人依法纳税, 使纳税人实际税负的高低同政府对“税收负担的初始设计方案”相吻合, 从而使税收调节经济社会的功能得以充分发挥; 另一方面, 通过进行有效的税收管理, 税务机关可以充分了解纳税人各项义务的履行情况, 了解国民经济的发展状况, 了解税制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从而为税收立法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反馈, 为政府调整税收政策、修订税法、改革税制提供参考和依据, 使政府对“税收负担的初始设计方案”的设计更加合理, 从而更好地发挥税收对经济社会的调节作用。

1.1.3 税收管理的职能

税收管理的职能是指税收管理活动本身所固有的内在职责或功能。税收管理的基本职能是决策、计划、组织、协调、监督和服务。税收管理作为一种管理活动，其实质是在税收分配过程中妥善处理各种利益关系，对管理要素进行合理配置并使之协调，以保证税收分配活动有序进行。国家为达到既定的税收目标，就必须制定税收政策，并通过立法机关制定一系列的税收法律、法规，为税收分配活动提供法律保障。这些都需要国家的有关职能部门进行具体的决策和计划，及时纠正和制止各种偏差和违法乱纪行为，并进行必要的协调和监督。

具体而言，现代国家税收管理的基本职能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决策职能。决策是指人们根据对客观规律及各方面条件的认识，选择实现某种既定目标及行动方案的过程。税收管理不仅需要决策，而且需要对决策的方案进行拟定、分析、选择和确定。因此，税收管理的决策职能是指对税收分配活动的各种方案进行择优抉择的职责或功能，包括微观决策职能和宏观决策职能。

(2) 计划职能。指对税收分配活动进行具体规划和安排并组织实施的职责或功能。

(3) 组织职能。指对税收分配活动的人、财、物、信息等管理对象进行配置的内在职责或功能。

(4) 协调职能。指对税收分配活动中各种利益关系进行协调配合的职责或功能。协调的目的就是相关单位、部门和人员的活动同步化、和谐化，采取配合得当的共同行动，以实现税收分配的总目标。协调职能具体包括法律手段的协调和行政手段的协调。

(5) 监督职能。指对税收分配活动中的征纳双方在执法、履行纳税义务等方面的情况进行监督的职责或功能。目的在于维护正常的经济秩序和税收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充分发挥税收的监督管理作用。主要表现在对纳税人生产经营活动与纳税活动的监督，对征收机关和人员的执法情况和征税行为的监督，对税款入库情况进行监督和对国民经济活动及其变动情况进行监督。

(6) 服务职能。指税务机关通过向纳税人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提高纳税人对税法的了解和认知程度，帮助纳税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并保障纳税人的合法权益。纳税服务的本质含义是征税人为方便纳税人所提供的活劳动。纳税服务的作用和意义在于通过优化服务，确立纳税人在税收活动中的主体地位，改善征纳关系，提高征纳双方依法履行义务和行使权利的自觉性和能力，从而提高税收遵从度、减少税收流失奠定基础。

1.1.4 税收管理的内容

税收管理的内容非常广泛，从税务部门看，主要包括：税收征收管理、税收规划核算管理、税务行政管理与其他相关管理。

1. 税收征收管理

税收征收管理是一种执行性管理，是以税款征收入库为中心的管理活动。作为税务部门的经常性业务，税收征收管理是税收管理的核心内容。税收征收管理主要包括五个方面



的内容：税籍管理、税源监控、税款征收、税务检查以及税收奖励与处罚。

税籍管理是为了促使纳税人依法纳税而建立的严密管理制度，其作用在于建立税务机关与纳税人的联系，明确经济活动主体的纳税人身份，了解纳税人经济活动的变化情况。以纳税人的身份和从事的经济活动为标准，可将税籍管理划分为生产经营单位的税籍管理和个人的税籍管理。借鉴国际惯例，我国的税籍管理实行统一的纳税人识别号制度。

税源监控是为了全面、及时地了解纳税人的经济活动，准确核定各个税种的税基。以税基的种类为标准，可将税源监控划分为“流量税”的税源监控和“存量税”的税源监控。以税源的信息来源为标准，可将税源监控划分为基于内部信息的税源监控和基于外部信息的税源监控。中国现阶段在流量税的税源监控方面，基于内部信息的监控主要有两种方式：一是簿籍制度，简称“以账管税”；二是税控装置，简称“以机管税”。在存量税的税源监控方面，基于内部信息的监控方式主要是财产登记注册制度。流量税和存量税基于外部信息的税源监控方式主要是税源监控的信息匹配（比对）系统。

税款征收的主要形式是通过自行申报纳税。在申报纳税的基础上，税款征收的基本内容有两方面：一是确定税额，包括减免税的管理；二是确定税款缴纳方式。目前，为了保证税款征收制度的实施，建立了纳税担保、税收保全和强制执行制度。在税款的结算环节，设置了欠税清缴、少征税款的补征与追缴及多缴税款的退税制度。

税务检查是对纳税人的纳税情况进行检查，其主体为税务部门的检查机关，税务检查的基本类型有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和专案检查，税务检查的具体程序包括选案、实施、审理、处理和执行等。

税收奖励与处罚是为鼓励纳税人纳税，遏制纳税人逃税，对依法纳税者给予必要的奖励，对不依法纳税者实行严厉的处罚措施。税收奖励的方式主要是通过纳税信用管理，给予诚信纳税人优待；税收处罚的方式包括行政处罚和移交司法机关进行刑事处罚。

2. 税收规划核算管理

税收规划核算管理包括：编制税收收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税收计划，组织实施税收会计、统计，进行税收收入的分析和预测等。

3. 税务行政管理

税务行政管理是对税务机关内部的组织形式、机构设置工作程序以及税务人员配备进行的管理。主要包括税务机构设置、税务人员管理等。税收行政管理是由税务机关的行政性所决定的。税务机关具有执法和行政的双重性质。为了确保税收职能的实现，必须设置专门的机构、配备必要的人员，以保证税收分配活动的有序进行。

4. 其他相关管理

其他相关管理指上述内容以外的其他税收管理活动，主要包括税收救济、纳税服务及税务代理管理等。

1.1.5 税收管理的原则

税收管理的原则是税收管理活动必须遵循的基本准则。为了保证税收管理活动的有序进行，正确处理各方面的关系，提高税收管理水平，必须以一定的原则来指导税收管理工

作。应该说,税收管理的原则是支配税收管理活动运行机制的深层观念体系,是一国治税思想在税收管理上的集中表现,是进行税收管理活动必须奉行的准则和依据。税收管理的原则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依法治税的原则

依法治税是税收管理的灵魂。法律既可以保证税务机关及时足额地将该收的税收上来,也可以保证纳税人在履行纳税义务时的合法权益。税收法律调整的是税务机关和纳税人之间的征纳关系,是一切税收管理工作的依据和基石。

↓ 小贴士 1—2

2015 年《税收征收管理法修订草案》对依法治税的相关阐述

税收的开征、停征以及减税、免税、退税、补税,依照法律的规定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定授权国务院规定的,依照国务院制定的行政法规的规定执行。

任何机关、单位和个人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擅自作出税收开征、停征以及减税、免税、退税、补税和其他同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决定;除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外,任何单位不得突破国家统一税收制度规定税收优惠政策。

税务机关应当遵循公平、公正、便捷、效率原则,按照法定程序实施税收征收管理,不得违反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超越授权范围设立纳税人、扣缴义务人以及其他当事人的税收征收管理程序性义务,侵害其合法权益。

2. 有效管理的原则

任何管理活动都要讲求效率,这是一切管理活动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有效的税收管理就是要求在税收管理工作中以较少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取得最大的征管效果。在税收管理活动中,有效管理既是税收管理的目的,又是保证税收管理科学性的基本原则。遵循有效管理的原则,有利于克服税收管理工作中的盲目性、被动性,提高科学性、主动性,从而有利于杜绝一切无效的管理,以提高税收管理的经济效益。

3. 公正管理的原则

公正管理是指在税收管理的过程中,尤其在税收执法和处理征纳双方税收纠纷的过程中,必须做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在法律制度层面上,税收管理的公正原则既包括纳税人之间的法律地位平等,也包括税务机关和纳税人之间的法律地位平等。

4. 规范统一的原则

要实现税收管理的现代化,必须对税收征管模式、征管组织形式、征管业务流程以及各种表格、文书格式加以规范、统一,以利于形成科学、严密的标准,为实现管理的规范化和计算机的全面应用打好基础。

5. 优化管理的原则

税收征管涉及方方面面各个层次的问题,对其优化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应按照整体性、适应性、配套性和及时性的要求,对税收管理机制实施再造。整体性是结合管理模式、方法技术与税收制度从整体优化的角度来进行税收管理;适应性是指优化税收管理要



立足于本国的国情,不能违背税收工作的基本规律;配套性是指有效实施税收征管的配套条件,如工商、银行、公安等部门配合等;及时性是对税收管理的现状及时进行分析,发现问题,找出征管工作中的薄弱环节,然后针对问题进行优化和改革。

6. 专业管理与群众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税收专业管理是指由税务机关和税务人员对税收征纳活动进行的管理,税收群众管理是指由社会群众组织形成的协税、护税组织及其人员,与税收征纳活动有密切联系的专业组织及其人员对税收征纳活动进行的管理。税收管理的主要形式就是税收专业管理。但是,税收管理活动是一项涉及面很广、群众性很强的工作,如果没有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对税收管理工作的参与和支持,单靠税务机关的力量进行专业管理,是不可能提高质量和全面完成税收任务的。因此,在税收管理工作中,必须贯彻专业管理与群众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税收管理必须以国家法律规范为依据,坚持依法治税、依法管理。国家法律法规是进行税收管理活动的准绳,对征纳双方都有约束力,必须共同遵守执行,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都要受到法律的惩罚。

1.1.6 税收管理的路径和方法

税收管理要遵循科学合理的路径和方法,这样才能提高税收管理的效率和实现税收管理的公平。税收管理的具体路径和方法包括:

1. 加强税收征管,完善申报处理,强化税源监控与税款征收,努力提高税收管理水平

(1) 要加强税源管理,摸清税源底数,经常开展经济税源分析,掌握经济发展走势,把握税收征管的主动权。

(2) 要引导纳税人积极主动地申报纳税。无论是纳税单位还是纳税个人,都应按税法规定自觉填报纳税申报表,养成自觉纳税的良好习惯。

(3) 要切实改善税收环境,尽快解决来自税收征管各个环节的阻力,打造一条从税源管理、纳税申报、税款征收到税收清算、稽核追缴的税收征管通道。

2. 加强税收稽核审计,严把选案、查案和处理关,努力提高税务稽查工作水平

当前重点是要提高稽查选案的水平和准确率。加大对纳税人的审计力度,及时遏制纳税人税收违法苗头,充分发挥社会中介组织作用,让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律师等在法定条件下参与税务审计;加强稽查队伍建设,通过强化培训引进高素质人员,扩充稽查队伍,在此基础上实行税务稽查人员持证上岗。实行纳税评估与稽查选案互动,解决好稽查审理和执行中以补代罚、以罚代刑等问题,从而提高我国税务稽查的质量和效率。

3. 加强税收信息化建设,推进集中征收,鼓励电子报税,搞好系统整合,努力提高税收现代化管理水平

(1) 搭建信息高速公路的基准站。应搭建信息高速公路的基准站,逐步实现数据更高层次的集中。

(2) 整合业务系统软件功能。业务系统软件需要不断更新,不断进步,还必须互为补充。在软件的开发与利用上要统筹规划,设立业务系统整合办公室对这项工作实行统一管

理，在实现税收管理各环节软件兼容整合的同时，实现纳税人的组织结构和业务流程全面整合。

(3) 开发应用为纳税人服务的税务软件。要多给纳税人提供包括政策咨询、税收筹划、核算辅导等在内的优质、高效服务。

(4) 加强税收信息化自身建设。以纳税服务为基础，以税收风险管理为导向，以纳税人识别号（个人身份证号）管理为主线，以信息技术为支撑，强化纳税人自主申报，加强税额确认、税款追征和税务稽查，提高纳税人税法遵从度，实现税收征管现代化。

1.2 征纳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2.1 纳税人权利的概念

对纳税人权利的定义有着很多的界定。一般而言，纳税人权利可以分为广义和狭义两个方面。从广义上讲，纳税人权利是指纳税人依法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方面所享有的权益。从狭义上讲，纳税人权利是指纳税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确认和规定，在履行其应尽的纳税义务的过程中，可以依法作出一定行为或不作出一定行为，以及要求税务机关作出或抑制某种行为，从而实现自身合法利益的可能性。

1.2.2 纳税人权利的内容

世界各国由于法律的传统和对权利的认识的差异，对纳税人权利的范围的规定也不尽相同，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是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纳税人宣言》范本规定的纳税人权利，共有信息权、隐私权、只缴纳法定税款权、税收预测与筹划权以及诉讼权五项，这五项权利已经得到世界上多数国家特别是发达国家的认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简称《税收征管法》）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权利与义务的公告》，纳税人、扣缴义务人以及其他当事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履行义务，其合法权益同等受法律保护。纳税人与扣缴义务人的权利主要有：

1. 知情权

纳税人有权向税务机关了解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与纳税程序有关的情况，包括：现行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政策规定；办理税收事项的时间、方式、步骤以及需要提交的资料；应纳税额核定及其他税务行政处理决定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和计算方法；与税务机关在纳税、处罚和采取强制执行措施时发生争议或纠纷时，可以采取的法律救济途径及需要满足的条件。

2. 保密权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有权要求税务机关为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的情况保密。税务机关

